

# 堵住考研招生被“放鸽子”的政策漏洞

■郭英剑

每年4月是研究生招生录取时段。高校忙于选拔优秀学子，诸多考生在为能否进入心仪的高校而认真备考。在这个过程中，如果高校如愿招到优秀学子，考生如愿被录取，自然皆大欢喜；而一旦高校第一志愿招录不足，但名额有余，就只能转而招录调剂生，同时考生一旦不能被第一志愿录取，但分数达到了国家或高校的录取分数线，也只能退而求其次，到拟收调剂生的高校寻求二次机会。

正是在这一过程中，由于当下招生政策不够完善，导致双方都有“放（对方）鸽子”现象发生。近年来，该现象不仅多次出现，且时有大规模发生，被高校“放鸽子”的考生怨声载道，认为前途被耽误；而被考生“放鸽子”的导师因为浪费了招生名额而颇有怨言，高校囿于制度，对此只能忍气吞声。我以为，高校应高度重视这一现象，并尽量完善相关招生政策。

## 被高校“放鸽子”的调剂生

研究生考试被称为“考研大战”。近几年来，中国的考研人数逐年递增。按照教育部的统计数据，今年考研人数已经达到了377万，比去年增长36万人。

报考人数增多，自然与近年国家研究生人数扩招有很大关系，但如此的人数暴涨，还是出乎很多高校意料。招生人数突飞猛进，但导师队伍并无太大改观，因此高校研究生培养面对这一洪流大都仓促迎战。

近年来，考研调剂人数在大幅增加，越来越多的高校不得不提高调剂门槛，导致考研调剂难度也在不断增加。考生为了争取到一个调剂名额，不但要付出许多时间与精力，甚至还要调动各种人脉资源谋求一次机会。

在这一过程中，需要调剂考生的高校一方面会给调剂生机会，另一方面，因为高校本位使然，相关政策也有可能导致调剂生痛失第二次机会，甚至还有可能导致考生失去第三次机会，即无法再调剂到更次一级的高校，进而失去当年被录取的可能。

我们知道，一旦研究生初试成绩公布，需要调剂考生的高校就会在官网发布调剂公告，过了国家分数线但成绩不甚理想的考生会对此加以关注。一旦考生获得高校答复，只需等着复试就可以了，调剂工作也随之结束。

但据报道，不少高校为吸引优秀的考生，往往会建立调剂考生的微信群，其中来自更好高校、成绩也相对不错的考生，便可得到工作人员让其进入复试的口头承诺。

于是，有些考生就相信了这种承诺。但当一些原“985工程”高校复试结束后，被淘汰考生的到来，自然会挤压先前获得承诺的考生名额，导致后者在“公平竞争”中落败。站在考生角度就是被“放了

## 治学

# 科研体制应避免“快学者”偏好

■陈洪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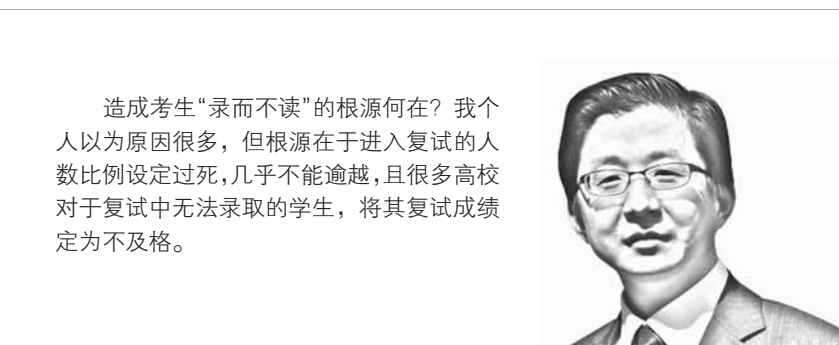
在研究大学教师时，人们往往从学科文化角度分析不同科学家的治学行为，或者讨论有“官职”和无“官职”学者之间科研行为有无异同，但似乎很少有人从学者类型的角度讨论学者的研究行为与策略。在此，笔者试图对人文社会科学学者的治学策略进行讨论。

所谓治学策略，主要是指学者在选择研究问题、成果呈现等方面的倾向性。这种策略不考虑学科的差异、代际差异或职称差异，不考虑学者的分层，也不涉及道德的评判。

在人文社会科学中，我们可以看到有两类学者，一类学者善于辨识新的研究动向，能够抓住新的研究题目；另一类学者则不喜欢流行的研究题目，而是更多地关注他们不认为重要的题目，这些题目也往往是长线 and 稳定的。在此，我们可以将前者称为“快学者”，将后者称为“慢学者”。

需要说明，所谓“快”与“慢”，与速度既有关也无关，主要指其治学取向或行为模式。无论是快学者还是慢学者，都是一种“理想类型”，仅仅为分析而用，他们在现实中的表现形式会更加多样一些。

快学者往往得风气之先，所研究问题容易让人耳目一新，并能给人前景可期的印象，因此能引起较多关注。由于关注度高，便容易获得相应支持和资源。而慢学者的研究往往难以引起广泛关注。套用我们常说的“热门”和“冷门”的概念，快学者基本专注于热门题目，慢学者则偏向冷门题目。热门题目往往与当下社会经济需求相契合，所以容易得到学术之外的鼓励与支持。中国古代有显学与隐学之分，显学是显赫一时的学问，而隐学则难以进入世人的视野。这就是就学而言的，其实学者也可以做相应的区分，显学者接近快学者，隐学者大致相当于慢学者。



造成考生“录而不读”的根源何在？我个人以为原因很多，但根源在于进入复试的人数比例设定过死，几乎不能逾越，且很多高校对于复试中无法录取的学生，将其复试成绩定为不及格。

鸽子”，甚至就此失去当年被录取的机会。

对于此类现象，很多考生已经发出了不满与“呐喊”。他们所得出的“教训”是不能过分信赖调剂，其不稳定性强，随时被淘汰，因此要多联系几所调剂高校，给自己多个选择。

然而，一旦考生有多个选择，只能选择其一，自然会放高校的“鸽子”。

## 被学生“放鸽子”的高校与导师

如果说高校放学生“鸽子”，受伤害的只是学生个体，学生放高校的“鸽子”，受害的往往不是一所高校了。因为一旦考生有五六个选择，最终只择其一，受害者就是几所高校。需要注意的是，就目前发生的此类情况看，如果放学生鸽子的高校大多数并非“双一流”或原“985工程”和原“211工程”高校的话，被学生“放鸽子”的高校则可能包括不少此类高校。因此，这一问题不容小觑。

2019年9月，湖南大学在官网宣布该校69名拟录取研究生未报到入学，公示取消这69名研究生的入学资格。公示称，他们中的大部分人或因出国、或因工作等个人原因申请放弃入学。一个月后，苏州大学也公布了一则处理决定，对68名未按照规定办理入学手续的2019级研究生作自动放弃入学处理。

2020年10月7日，太原理工大学刊登消息称，该校49名研究生逾期两周未履行报到手续，视为放弃入学资格，不予注册教育部电子学籍。

上述案例绝非少数。对学校来说，给了某专业名额但因为学生弃学而没有招满，将会影响下一年度的招生计划。受伤的不仅仅是专业，还有导师。4月6日，中山大学教授张昊明在其“科学网”博客发文，不无沮丧地说，自己在研究生招生中已数次遇到被“放鸽子”的情况——

学生在联系的时候各种甜言蜜语，山盟海誓，就差签卖身契了，一旦手握几个offer，立马变了个人，完全不考虑给招生单位和老师带来的麻烦。

在他看来，之所以造成此种结果，是现行招生政策给了学生很大的选择权却不让他承担任何风险，但对招生单位来说，却只有被动的责任和义务。这从客观



陈洪捷，北京大学中国博士教育研究中心主任、《北京大学教育评论》主编、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。主要研究领域为高等教育原理、研究生教育、德国高等教育、高等教育史等。

健康的科研体制应当给予“快学者”和“慢学者”这两类学者群体以大致平衡的发展空间，不宜有明显的制度偏好，尽量保护研究取向的多样性。

快学者所关注的问题不仅仅议题新，而且节奏快。现实的问题需要快速的反应和答案，所以快学者通常出成果的速度很快。同时，这些成果也可能会面临积累不够、未及深思熟虑等问题，有时会有草率或肤浅之嫌。而慢学者从事长线问

上造成了学生可以肆无忌惮地不守诚信。

## “录而不读”将是常态

目前，这种被录取后选择放弃报到的现象，被称为“录而不读”。对此，我们究竟该如何看待？

事实上，这种现象不仅出现在研究生录取中，也有越来越多被录取本科生选择放弃，其中有些由于个人原因，但大多数是对所上大学不满意，最终选择出国留学。这不单单是考生的诚信问题，仅凭考生的诚信与承诺也无法从根本上解决问题。

从高校与考生双方立场来看，两者矛盾很难调和。考生要多重选择，最终只能选取一所高校；高校希望报考者越多越好，但也只能选拔少数优秀学生。从发展趋势看，“录而不读”现象将会越来越多，特别是对录取高校不甚满意时，很多人都可以选择到国外就读。

我个人以为，应该更加客观而理性地看待“录而不读”现象。

第一，高校对此要有清醒和理性的认识。“录而不读”是高等教育大众化时代的趋势，也将是未来高等教育普及化时代的常态。

第二，对于考生而言，这是其个人拥有的自由选择权利。但请注意，这里所指的是“在规则允许范围内”的个人选择。对于那些对高校和导师做出承诺、接受录取，最终由于个人原因而导致高校资源浪费的当事人应予以谴责。但总体来说，谴责也仅是道德层面上的，对于现实并无太大帮助。

第三，高校应有应对措施。我们可以借鉴国外高校经验，它们在录取时，对于“录而不读”现象都有预判和充足考虑，多发录取通知书，对于可能不来者，或者用全额奖学金加以“利诱”，或者对此作心理准备。这样做的目的是不流失当年的招生名额。因此，我国高校也应提前部署，不能听之任之，更不能让自己的招生名额受损，让高教资源白白消耗。

## 招生漏洞的根源

造成考生“录而不读”的根源何在？

我个人以为原因很多，但根源在于进入复试的人数比例设定过死，几乎不能逾越，且很多高校有一个很糟糕的潜规则——对于复试中无法录取的学生，将其复试成绩定为不及格。

当前，研究生复试大都采取差额形式，差额比例一般设定在1:1.2，也有设定在1:1.2到1:1.5之间的，但更多高校还是严格执行1:1.2的比例，即如果全校要录取1000人，那么将会有1200人前来复试。这样看来，复试的录取比例并不低。

但研究生考试都是按照二级学科乃至三级学科的方向录取。有些二级学科人数较多，如外语专业中的英语专业，一般院校每年可以招收到60-100人，但日语、德语等专业则可能只有5-10人。对于这些专业来说，如果招收10人，复试只能准许12人参加，那么一旦出现复试不合格或有人不来的情况，则极易因为无法补录而导致名额缺失。

为此，提议各高校依据每年差额复试比例及最终录取人数情况，并根据当年报考人数大体情况确定差额的复试比例，该比例不是固定不变的，而是根据具体情况每年浮动。

这样的设定首先可保障更多学生进入复试阶段，这实际也给了学校更多选择自由。因此，如果有学生不达标或“录而不读”，高校也可以自上而下地录取其他候选人。这从一个侧面保障了学生继续拥有放弃与自由选择的权利。

对于为何将不录取或无法录取的学生成绩定为“不合格”，据说是因为有学生拿自己的成绩质问高校：既然我成绩合格，为何名落孙山？对此，学校完全可以用“招生名额有限，还有更多更优秀的学生”加以回答。但若将其成绩硬判为“不合格”，一则会导致对学生的不公平，至少封堵了学生调剂到其他学校的可能性；二则对高校自身也不利，相当于缩小限定差额的人数比例，未来一旦需要替补，这些考生根本替补不上来。

也许有人会说，过高的复试比例预示着更高的淘汰率。我想如果考生只选择一所高校，那么人数越多，竞争自然越激烈，淘汰率也越高。但当下并非如此，考生在调剂时是有更多选择的。那么这些增加的差额比例，实际上增加了学生入读高校的机会。对高校来说，更多的生源即使不能保证可以招收更多优秀学子，但起码不用再担心有人“录而不读”了。如此两全其美，何乐而不为？

当然，研究生招录政策中还有其他需要完善的地方。不过，总体而言，研究生“录而不读”现象需要引起高校的高度重视，更需要弥补政策漏洞，最终达到不浪费高等教育资源、使考生和高校双赢的最佳教育。

（作者系中国人民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）

作为一所大学的理念与追求，大学精神文化是大学文化的精髓与灵魂，也是大学人共有意识形态和文化观念的集合，在大学的发展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。大学精神文化往往通过一定的符号表达，这种符号是大学师生员工凝聚力、自信心和自豪感的载体，有着丰富的内涵和迷人的魅力。

一般而言，大学精神文化符号作为大学独特的品牌形象，是在深入挖掘大学的历史积淀、提炼大学精神与文化底蕴，把社会对大学的认知和学校自身的意识结合起来，把历史积淀自发形成的精神品质经过挖掘、提炼、培育和塑造而形成的。仪式作为一种大学精神的载体和外显，是一所大学区别于其他大学的文化符号，是学校的精神表征、地位代表和形象的展示，也是大学形象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提升大学品位、创建大学品牌的重要手段和载体，对学校的建设和发展起着重要作用。

仪式贯穿大学教育的始终。仪式独特的魅力就是作用于人心，让人产生仪式感。仪式感是仪式所引发的仪式参与者在心理、意识、情绪上的变化，是仪式参与者对仪式意义、价值等方面的体验与认知，这种认知是多种感受的复合。

大学仪式具有三方面功能。一是展示功能。仪式创设一个神圣的场域，用以承载和还原历史文化与精神价值，辉煌的仪式时刻和隆重的仪式场景极具熏陶力和展示性。二是传播功能。大学仪式具有通过显性与隐性两种方式传播信息、输送思想的内在特性，比如颁奖仪式、表彰仪式上树立的学习榜样有着较强的引导性和传播性。三是组织功能。个体就如一块摆放整齐却无法黏结的砖块，而仪式就如黏合剂，使个体感受到身在其中的参与感与荣誉感。

我国的教育史上，仪式曾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。在古代，学生入校由先生依次帮学生整理好衣冠，然后学生排着队到学堂前集合。步入学堂后，学生们先要进行拜师礼，双膝跪地三叩首，随后向先生赠送六礼束脩。先生收下束脩后，回赠葱（聪慧）等礼物。在拜师礼之后，学生要按照先生的要求，将手放到水盆中“净手”“净心”，意在学生能在学习中专心致志、学有所成。同时，还要进行朱砂开智、击鼓明智、描红开笔等一系列仪式。这种仪式的目的就是教导学生严于律己、尊敬师长、尊重知识、知礼好学。

和古代相比，现代社会的学校仪式并不需要这么复杂，但这并不意味着当下学校教育可以随意忽略仪式。目前来看，仪式的作用在中小学教育中比较突出。比如上课时，学生先要起立向老师问好，老师回答后向学生问好，然后才开始正式的课堂教学。

而大学对仪式的重视程度则明显不足。对于大学的领导者或教师的观念里，仪式就是一种形式，所以并不太注意。比如开学典礼上除了领导讲话外，并没有实质性的仪式内容；课堂教学中更是没有任何仪式可言，上课过程比较随意。而作为比较有仪式感的毕业典礼，很多大学由于学生人数等的限制，在学位授予典礼上派几名代表上台，学生们冲上台匆匆接受学位证、接受拨穗，在短时间内便迅速结束了学位授予仪式。

美国教育学家伯尔凯和史密认为，一所成功的大学以它的精神文化

而著称。在哲学家卡西尔看来，“一个符号并不是作为物理世界的一部分现实存在，而是具有一个‘意义’”。因此，在新形势下，有必要重塑仪式符号传递大学精神文化。笔者认为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行动：

形成制度，保障开展。在大学里，珍贵仪式的衰落和现有仪式的零散使得大学教育缺少仪式感，而制度的支持和保障的欠缺无疑是背后的原因之一。建立完善的制度是仪式活动建设和发展的保障。规章制度对于仪式的开展具有规范性、引领性和制约性，但是制度化并不是模式化和死板化，而是在促进仪式建设的同时也促进特色化。

树立理念，形成认同。首先，大学教育者要正确认识仪式的教育价值，要以理性态度对待大学仪式。教育者只有树立了正确的态度和观念，才能将增强仪式感的工作真正落到实处。其次，在设立仪式时，需要认识到仪式的属性问题，自始至终体现出仪式的价值观念与文化魅力，扩大仪式在全校的影响力，由此塑造全校大学生对仪式的认同感。

创新仪式，与时俱进。在内容上要与时俱进，增加富含教育意义的仪式或仪式中的具体流程，并且综合选取适合的仪式内容，整合成有利于参与者成长的仪式。同时，不可让仪式流于形式，要以喜闻乐见的形式展开，重视参与者的个性与心理特征，还必须积极发挥参与者的主观能动性，让他们对仪式形式的创新提出建议等。

丰富仪式，盘活资源。随着大学与社会关系的不断发展，两者在越来越多的方面形成了相互扶持、互利共赢的局面，所以要以发展的眼光看待大学的仪式，整合校内外资源，为仪式注入更多鲜活能量，在资金支持、策划指导、场地选择等方面为实现大学仪式的育人目的提供强有力的支持。特别是在仪式场景的布置和气氛的渲染上，充足的资源有利于营造出与仪式的价值理念相融洽的氛围，实现仪式的情景交融和良性互动，从而增强仪式感。

（作者单位：青海师范大学高原科学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）

## 有感而发

# 信息公开 高校更应带好头

■马星宇

前段时间，我带领学生进行了一些基于公开信息的数据新闻创作实践。在这一过程中，我发现即便是教书育人的高校，在建立信息公开平台、提供公开事项等方面往往也存在诸多不足——有的高校网络信息公开专栏成为摆设、有的专栏成为各部门的链接汇总、有的信息更新不及时甚至公开内容出错……显然，这暴露出一些高校对信息公开的重视不足，也说明在法治高校建设中依然存在着有法不依、有章不循的现象。

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颁布于2008年，距今已有十余年，信息公开已成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、监督政府施政的重要渠道。不仅是政府机关、教育、医疗等行业的企事业单位也都建立了行业信息公开制度。教育部早在2010年和2014年就分别发文，对于高校向社会公众公开什么、怎么公开、在什么渠道公开做了明确要求。比如，高校的财务收支、学生评先评优、人才招聘、招生录取等内容都为社会所关注，也往往是高校信息公开的重点事项。但就是这样简单的“照单拿药”的操作，在现实中却屡屡难以执行。

不仅如此，现实中高校信息公开还往往出现对学生隐私信息暴露有

# 重塑仪式符号 传递大学精神文化

■罗荣悦 包万平

余，对某些关键信息却“犹抱琵琶”的问题。

前几年，多所高校在其官网泄露学生个人信息引发媒体广泛关注。即便在教育部接连发文的情况下，仍然有学校对网络信息公开承诺书、银行卡号等个人信息进行公示，严重侵害了学生权益。这暴露出不少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系统性问题，甚至涉嫌违规乃至违法。

目前高校信息公开之所以存在问题，不外乎以下原因：一是信息公开的主体仍不明确，多挂靠某一部门由兼职人员操作；二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意识不够，往往是上面发文要求公开才公开，未形成主动公开的工作机制；三是自上而下的监管力度仍然不足，缺乏对违规行为的惩处力度。这些问题的解决既有赖于自上而下的监管，不断提升其合规成本，也有赖于形成包括媒体、公众在内的社会各界对高校办学治校的舆论监督氛围。

作为知识传授、文化传承的主要阵地，高校往往在引领社会风气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，公众对大学也有着更多的期待和诉求。在“公开是常态，不公开是例外”已是共识的当下，高校更应在信息公开中带好头。